

土地复垦方案评审表

建设项目名称	乌海市污水资源化利用与综合调蓄提升项目临时用地	
建设单位名称	乌海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建设地点	乌海市海勃湾区	
方案编制单位名称	内蒙古中诚信房地产资源资产评估测绘有限公司	
项目用地面积	永久性建设用地	2.1606hm ²
	损毁土地面积（均为临时占地）	0.7389hm ²
投资规模		5500 万元
建设工期		1.0 年
专家评审结论	论证结论： 1、该方案编制单位组织完成过多个生产建设项目土地复垦方案编制工作，已通过乙级土地规划资质评审。本次乌海市污水资源化利用与综合调蓄提升项目土地复垦方案编制的指导思想遵循了国家有关土地复垦的方针政策，编制的技术思路清晰，内容全面，格式规范合理，符合国务院发布的第 592 号令要求。 2、该方案对项目建设过程中土地损毁的类型及程度进行了分析预测，确定拟损毁土地面积为 0.7389hm²，复垦面积为 0.7389hm²，复垦率为 100.00%。确定的土地复垦目标与任务科学合理，方案具有可操作性。 3、对项目区土地利用现状进行了调查评价，乌海市污水资源化利用与综合调蓄提升项目临时建设用地占地面积为 0.7389hm²，占地类型为占地类型为水浇地、其他草地、设施农用地、公用设施用地。乌海市污水资源化利用与综合调蓄提升项目划定的用地范围和用地类型真实、准确。 4、规划确定土地复垦总面积为 0.7389 公顷，复垦方向确定为全部恢复为原地类，土地复垦率为 100%。规划复垦的用地类型体现了项目区的地域特点，符合当地国土空间规划要求。 5、预测在乌海市污水资源化利用与综合调蓄提升项目建设过程中土地损毁范围为取（弃）土场、施工便道。损毁面积、类型和损毁程度预测准确，预测内容全面，数据可信。对待复垦土地适宜性评价选用的参数合理，方法正确，结论可靠。制定的土地复垦计划可行，工程安排合理，复垦的主要技术指标符合《土地复垦质量控制标准》、《土地复垦条例》等有关政策法规与相关行业技术规程的要求。 6、该方案编制充分征求了当地政府和基层群众的意见，尊重土地所有权和使用权人的意见，遵循了因地制宜、可持续性、综合效益和统一规划的建设原则。 7、该方案确定的土地复垦措施合理、得当、可操作性强，土地复垦概算静态总投资为 15.01 万元，亩均投资 13546.65 元，即每公顷投资为 20.32 万元。；动态总投资为 16.07 万元，亩均动态投资额为 14494.53 元/亩。投资测算选用的定额合理，资金来源有保证，能够满足乌海市污水资源化利用与综合调蓄提升项目土地复垦要求。 本方案在专家组提出的意见基础上做了修改和完善。 专家组对修改后的方案进行了复查。认为本方案论述清楚、内容基本完整，图件编绘方法基本正确，基本符合制图规范要求，土地复垦措施合理，资金计划可行，工程安排具有可操作性。专家组原则同意该土地复垦方案通过评审。 专家组组长签名：  2026年7月2日	

乌海市污水资源化利用与综合调蓄提升项目临时用地土地复垦方案报告书

评审专家组名单

专家组	姓名	单位	专业	职称	签名
组长	陈建信	内蒙古地质调查研究院	水工环	正高	陈建信
	王海军	内蒙古地质调查研究院	土地复垦	正高	王海军
	刘怡敏	内蒙古地质调查研究院	水工环	正高	刘怡敏
	宋旭日	原内蒙古土地整治中心	土地复垦	正高	宋旭日
成员	宋利军	内蒙古地质调查研究院	经济	正高	宋利军